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 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4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 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及《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现将有 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有效性,公司拟将 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9 名增加至 11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 6 名增加至 7 名, 独立董事人数由3名增加至4名,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公 司章程》修订的具体条款如下: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第一百〇七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 | 第一百〇七条 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 |
| 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 | 中独立董事 4 名。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 |
| 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 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

二、《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拟对董事会成员人数进行调整,同步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应 条款,具体如下: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第五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 | 第五条 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 |
| 事 3 名。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 | 董事 4 名。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事会 |
| 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 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他条款保持 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述修订《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事宜 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再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代表公司就修订《公司章程》事项适时办理相关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四、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日